

財團法人董氏基金會 JOHN TUNG FOUNDATION

聯絡人及電話：何宇倫(02)27766133*210

傳真號碼：(02)27513606、(02)27522455

E-mail：leo@jtf.org.tw

受文者：各縣市教育局體育及衛生教育科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3 年 3 月 26 日

發文字號：董氏心衛字第 1130300021 號

附件：(一)樂動 150，迎奧運挑戰！活動摘要說明、(二)宣導品申請表格、(三)樂動紓壓 5 招宣導海報、(四)「奧運五招大挑戰」運動紀錄募集比賽海報

主旨：為鼓勵學生養成規律運動紓壓習慣，教育部體育署與本會合作推展「樂動 150，迎奧運挑戰！」校園規律運動推廣計畫，並印製宣傳海報提供各級學校應用推廣，懇請 貴單位轉知轄內高中職以下學校領取，並於校內進行張貼宣導，如蒙惠允，不勝感激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教育部體育署與本會合作創新校園規律運動方案-「樂動 150，迎奧運挑戰！」校園規律運動推廣計畫，已於本學年度展開相關推廣活動，鼓勵學生養成規律運動及紓壓習慣。
- 二、本會印製宣傳海報二款提供學校應用推廣，並舉辦「奧運五招大挑戰」運動紀錄募集比賽。敬請 貴單位協助投遞，並通知各校領取使用。
- 三、本會另提供相關宣導品開放全臺高中職以下之各級學校申請，懇請 貴單位發文鼓勵各級學校申請及參與活動。

正本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體育及衛生教育科、臺北市府教育局體育及衛生保健科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體育保健科、臺中市政府教育局體育保健科、臺南市政府教育局體育處(永華體育場)、高雄市政府教育局體育及衛生保健科、彰化縣政府教育處體育保健科、南投縣政府教育處體育保健科、雲林縣政府教育處體育保健科、屏東縣政府教育處體育發展中心、宜蘭縣政府教育處體育保健科、新竹縣政府教育局體育保健科、苗栗縣政府教育處體育保健科、嘉義縣政府教育處體育保健科、臺東縣政府教育處體育保健科、花蓮縣政府教育處體育保健科、澎湖縣政府教育處體育保健科、基隆市政府教育處體育保健科、新竹市政府教育處體育保健科、嘉義市政府教育處體育保健科、金門縣政府教育處體育保健科、連江縣政府教育處體育保健科

副本：教育部體育署



財團法人董氏基金會



體育局

董事長 張博雅



1130500511

105-59 臺北市松山區復興北路 57 號 12 樓之 3 E-mail: mhjtf@jtf.org.tw
12F-3, NO.57, FU-XING NORTH ROAD, TAIPEI, TAIWAN 105-59, R.O.C.
TEL: (02)2776-6133 FAX: (02)2752-2455/2751-3606

附件一、

「樂動 150，迎奧運挑戰！」活動摘要說明

一、推廣項目

(一) 樂動 150，迎奧運挑戰！運動紀錄募集比賽推廣

(二) 校園宣導活動

二、內容簡述

(一) 樂動 150，迎奧運挑戰！運動紀錄募集比賽：舉辦徵件比賽並提供獎勵機制，鼓勵學生發揮創意用畫畫或是拍攝照片影音分享運動紀錄，建立運動習慣，同時傳播樂動紓壓 5 招的實用性及趣味性。

(二) 校園宣導活動

1. 由各學校安排進行「樂動紓壓 5 招」教學推廣及相關宣導活動，可安排朝會或大課間時間進行，增加學生參與運動的時間與機會。
2. 活絡校園運動氣氛，引導學生積極參與，擬建立「樂動奧運大挑戰」活動，安排學生參與至少一種比賽活動項目，從中學習友誼、團結、公平競爭等奧林匹克的精神。同時將提供獎勵品給予表現優異或積極參與的同學，鼓勵各校提升校內運動的風氣。
3. 擬訂立「規律運動日」，學校於學期間安排一日為規律運動日，邀請校長或由學校師長頒發獎勵給積極參與運動的學生，並一同運動，如跳樂動紓壓 5 招、健身操或跑步一圈，以身體力行來響應。
4. 提供文宣及電子媒介宣導，包括宣傳海報、宣傳布條、「樂動紓壓 5 招」教學影片、宣導品及活動 Banner，讓參與推廣的學校進行校內活動應用。